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3901
21 April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爱尔兰代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请将随函附上的爱尔兰政府的声明作为安全理事会有关黎巴嫩南部局势的文件分发。

爱尔兰代理常驻代表

艾丹·马洛伊(签名)

80-09731

附 件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日

爱尔兰政府的声明

我国政府今晨举行了特别会议，以审议由于两名服役于联合国驻黎巴嫩部队的国防部队成员，二等兵巴雷特和斯莫尔霍恩于星期五被杀害，以及几天前二等兵格里芬因较早时受伤而死亡所引起的局势。

政府对三人的家人和亲属深切表示慰问，他们都是为了和平的事业，在英勇地执行联合国职责时死亡的。丧失亲人的家庭应该知道，爱尔兰的每一个人都和他们一样感到丧失亲人之痛。我国政府从国外接到了许多感人的吊慰，它们显示出，国际社会也同样地感到悲伤。

他们被蛮横地杀害后，政府听取了国防部长和外交部长的报告，其中包括爱尔兰派驻联合国和各国首都的代表在最后一次悲剧事件发生时和以后所采取的各种步骤。

爱尔兰多年以来一直为联合国维持和平的工作服务，立下了悠久而光荣的纪录。政府强烈相信，这项承诺应该继续维持下去，爱尔兰国防部队的官兵应该如以往二十二年一样，在联合国的要求下，有效地担负起他们在维持和平工作中的职责。

我国政府极其关切最近的发展，极其关切部队人员在合理的安全条件下有效地执行安全理事会托付的任务所受到更多的困难。

在中东的危险局势下，黎巴嫩的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应该发挥特别重要——实际上是极其重要的作用。该部队在防止中东爆发更普遍战争上已经作了巨大的贡献。一旦撤退部队将会十分危险地扰乱该区域现在的稳定局面。这种撤退还会导致其他外来势力的干预。在目前国际紧张局势加剧的时刻，这种外来干预将会造最严重的后果，且很可能引起扩大的战争。

我国政府认识到这一点，并认为，爱尔兰应保持它在部队中的一支队伍，继续在联合国维持和平的努力中尽一己之力。但是，任何联合国维持和平的行动基本上要取决于部队所在地区本身愿意接受这个部队及其所发挥的作用，取决于各国政府愿意见到这个部队驻扎于冲突双方之间而给予必要的最低限度的合作和支持。

任何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如果受到蓄意阻挠的政策不能在其行动的地区充分部署就无从有效地执行任务。参加行动的国家亦不能任由本国军队中应国际社会请求志愿服役的官兵成为非正规部队骚扰和袭击的目标。这些非正规部队是联合国某一会员国认为其存在和活动有利于它的安全，在该地区外给以装备、训练、指导和支持的。

我国政府了解以色列很关心本国的安全，也同情以色列人民对最近有人越境攻击米斯加夫阿姆的悲惨事件所造成的伤亡的哀痛。但是，我们要着重指出，并没有证据证明发动这次袭击的渗入者是通过联黎部队可以实际控制的地区进去以色列的。该地区的各国政府，以及所有希望联黎部队继续存在的各国政府，现在都必须知道，一定要彻底创造条件，让联黎部队在其人员充分安全的情况下，在指定它维持和平的整个地区彻底执行任务。显然，回到两周前袭击阿蒂里以前的情况，就算只是第一步，仍然是十分不够的。

我国政府在今天的会议注意到，四月十八日星期五晚上，在二等兵巴雷特和斯莫尔霍恩被杀害后，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主席经全体十五个理事国同意，在安理会的一次特别会议上发表了一篇重要声明。其中他重申：

“安理会打算采取情况要求的果决行动，让联黎部队能够立刻完全控制它的整个活动地区，直至国际承认的边界。”

我国政府现在指望着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采取这个行动。必须作出政治性和外交性的具体决定，以履行安理会声明要采取的行动，同时要考虑到联黎部队的任务是维持和平。

